

泉州市泉港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泉港政办〔2022〕11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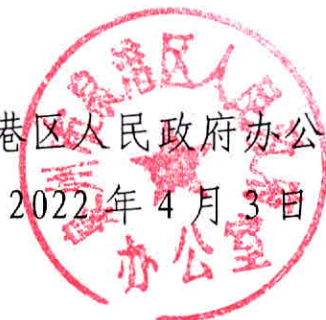
泉港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泉港区有序恢复和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方案的通知

石化工业园区，各镇人民政府，山腰街道办事处，区直各单位，省市直驻泉港各单位，区属各国有企业：

《泉港区有序恢复和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方案》已经区政府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泉港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4月3日



（此件主动公开）

泉港区有序恢复和推动经济社会发展工作方案

为统筹抓好疫情防控与经济社会发展，积极有序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尽最大努力降低疫情影响，确保全区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要求，按照分区分类、精准防控原则，巩固扩大我区疫情防控工作成效，把握“先走出来”的发展窗口期，紧盯泉州市下达的一揽子经济指标增长目标，强化经济运行调度，强化政策服务支撑，竭力把疫情耽误的时间、进度补回来，努力完成全年经济增长目标任务，确保取得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的双胜利。

二、阶段目标

1. 第一阶段：重点复苏，逐步放开（即日起至泉州解封日）：在做好“外防输入、内防扩散”的前提下，畅通人流、物流、资金流，重点推动规上工业企业、在建重点项目、建筑业以及农业生产有序复苏。

2. 第二阶段：全面复苏，提速攻坚（泉州解封日后进入常态化疫情防控时期）：在“后疫情”时期，通过化疫情之“危”为发展之“机”，在做好“外防输入”前提下，竭力把疫情耽误的时间、进度补回来，努力完成全年经济增长目标任务，推动经济全面复苏。

三、工作措施

1. 精准落实疫情防控措施。根据疫情形势发展变化，区内分区域、分步骤有序解除疫情防控措施。细化梳理解除疫情防控措施负面清单，在泉州疫情解封前，密闭空间场所及网吧、KTV、台球馆、棋牌室、足浴等非民生必需行业暂缓开放，保持疫情防控应急响应机制不变、重点区域管控和村（社区）精准防控力度不减，强化区域协查和大数据排查，强化重点人员健康管理和常态化核酸检测“应检尽检”、“适时抽检”，强化哨点预警监测，持续落实适度从紧的管控措施。

责任单位：区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各职能组（工作专班），各有关单位，各镇人民政府、山腰街道办事处

2. 保障物流通道畅通。按照“外围坚决管住，内部有序放开”的原则，规范科学高效设置进出泉港通道交通查验站，镇（街道）、村（居）设立的交通查验点有序撤除。严禁擅自设卡拦截、阻断生产资料运输通道等行为，提升企业通关效率。根据物流需求设立运输中转站，外来运输车辆“点对点”全程封闭直达目的地，

全力打通原材料、产品运输“最后一公里”。实行分级分类交通管控，根据车辆、司机实际行程实施管控，严禁简单以车籍地、户籍地作为限制通行条件，不搞层层加码、一刀切。结合推行“泉通行”小程序，持续开展“白名单”“健康码”转码。支持各项疫情防控措施落实到位的快递网点正常运营。

责任单位：区交通运输局，各行业主管部门

3. 分类推动工业企业有序复工复产。严格对照《泉州市企业防控新冠肺炎疫情应急处置导则》，督促辖区内工业企业切实履行疫情防控主体责任、闭环管理，有序复工复产。一是建立疫情防控工作机构，由企业主要负责人担任疫情防控工作机构负责人，明确各层级具体负责人和防疫工作职责。二是落实员工防疫措施，组织员工按规定参与核酸检测，对员工进行每日2次体温检测，建立员工健康档案，发现有异常的，按规定迅速实施隔离措施，并及时上报。三是严格实施员工“闭环管理”。在泉州解封之前，正常开工的企业要实行员工上下班“点对点”接送，落实闭环管理各项措施；在区外中高风险地区员工暂缓返企上岗。四是签订疫情防控承诺书。企业制定疫情防控闭环管理工作方案，报乡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审批，并签订疫情防控承诺书。区工信局和园区经发科要牵头建立复工企业清单制度，对疫情防控措施到位的企业给予优先安排复工，并做好现场核准确认工作。

责任单位：区工信局、卫健局、人社局，石化园区经发科，各镇人民政府、山腰街道办事处

4. 确保安全稳定复工复产。对受影响而停产的企业，组织企业在做好相关防疫工作的同时，开展员工培训、设备检修、技术改造，做到一企一档，提升企业生产管理水平。各行业主管部门要强化复工复产跟踪指导，组织开展一次全区安全生产全覆盖监督检查，重点围绕“人员、设备、管理”三大重点，督促复工复产企业对员工开展一次培训教育、一次复产前试车动作、一次现场隐患自查，坚持人员“非适岗不生产”、设备“非正常不投产”、管理“不到位不开工”原则，确保规范操作、安全生产。

责任单位：区安委会各成员单位

5. 常态化创建“无疫企业”、“无疫园区”和“无疫工厂”。根据疫情防控实际情况，设定“无疫企业”、“无疫园区”和“无疫工厂”认定条件，持续创建一批“无疫企业”、“无疫园区”和“无疫工厂”，并在落实疫情防控企业、园区、工厂主体责任基础上，优先保障其连续生产。

责任单位：石化园区管委会，区卫健局、工信局

6. 推动重点项目、建筑业有序复工。对受疫情影响而停工的重点项目、建筑业进行全面摸排，梳理形成问题清单并专人专班协调落实。积极畅通重点项目用工用料专门渠道，创造条件促使在建重点项目复工。采取“一工地一方案”，实行重大项目建设

闭环管理，鼓励具备条件的在建重点项目采取封闭施工。全力扩大有效投资，建立重大项目季度集中开工竣工机制，实施项目前期集中攻坚，争取冲刺第二季度省上正向激励。继续推行“211”协调调度机制、“半小时工作制”等做法，做好土地、资金等要素保障，加快推进拟出让地块考古前置和工业用地网上挂牌工作，重点推动 51 个具备条件的前期项目顺利进场施工，协调、督促 47 个在建项目抓紧扫尾、顺利竣工投产，确保上半年项目数量、质量和投资额不低于去年同期。

责任单位：区发改局（重点办）、住建局、交通运输局、自然资源局、财政局（金融办）、文体旅游局，石化园区经发科，各镇人民政府、山腰街道办事处

7. 加大企业纾困政策扶持。对辖区 89 家规上工业企业进行梳理排查，制定需协调解决问题清单，落实生产保障措施。组织开展一线帮扶活动，对停减产工业企业，按照“一企一策”给予倾斜扶持、优先帮扶。帮助企业稳定用工，鼓励企业不减员少裁员，支持企业引工用工。积极落实《泉州市全力抗疫助企保民生促发展若干政策措施》33 条措施，发挥政策效应。区财政局要全面梳理各级制定出台的惠企政策并汇编成册。通过组建重点企业微信群等方式，深入开展政策宣传解读，做到精准推送；加快政策兑现进度，确保惠企资金直达企业。落实服务业领域困难行业纾困扶持措施，高质量谋划一批有特色、有规模、有吸引力的

社会消费、文旅活动，积极扩大消费需求，推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和服务业快速提升。

责任单位：区发改局、科技局、工信局、民政局、财政局（金融办）、人社局、农水局、商务局、文体旅游局、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国有资本投资运营有限公司，税务局、医保分局、供电服务中心、泉港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各镇人民政府、山腰街道办事处

8. 强化金融信贷支持。对受疫情影响较大而暂时困难的企业，督促银行机构不得随意抽贷、压贷、断贷。稳定企业和个人资金流转，对受疫情影响的逾期贷款，在一定期限内不纳入个人征信报告。发挥政府性融资担保机构增信作用，引导企业用好“金服云”“信易贷”等平台，降低企业融资成本，加大信贷支持力度。

责任单位：区财政局、工信局，人行惠安支行，惠安银保监组，各银行机构

9. 推动区域内企业形成更紧密产业链供需协作。鼓励本地企业在泉港区域内完成上下游供应链协同配套、交通物流配送等，推动企业防控疫情及经营成本下降。鼓励企业招收本地工人，方便企业就近完成疫情防控闭环管理；引导龙头企业与中小企业开展产品推介、协作配套、产能对接等“手拉手”活动，增加互采互购，促进企业产品销售。引导区域内企业就近采购在本地注册

企业的产品和服务，进一步扶持壮大本地税源。引导商贸企业开发利用线上平台，拓展经营范围。

责任单位：区工信局、商务局、人社局、住建局，石化园区经发科，税务局

10. 持续开展线上招商活动。创新“不见面”招商形式，通过微信视频、电话、邮件多种方式，加大近期拟签约项目、在谈项目的跟踪对接力度，保持招商引资和项目对接的持续性、针对性，确保项目招商不断链。

责任单位：区招商办，“抓开放招商促项目落地”专项行动各责任单位，各镇人民政府、山腰街道办事处

11. 提升网上服务水平。继续推广实行“网上办、掌上办”，简化审批流程，压缩审批时限，提升企业投资生产经营事项审批效率。加大审批代办服务力度，形成“一企一帮”服务模式，为企业提供业务咨询、政策解读、登记设立、项目代办等全程服务。力争2022年底前，泉港营商环境指数位居省市前列。

责任单位：区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各有关单位

12. 落实基本民生保障。加强稳供保价工作，落实粮油、蔬菜等基本物资点对点保障供应。加强各类风险隐患监测、排查和治理，确保电力、燃气、供水、通信网络、物业服务、卫生保洁有序运行。做好学生线上线下学习教育保障。抓好春管春耕工作，强化农业生产所需物资调度，鼓励农资企业开展“点对点”配送，

创新方式开展春管春耕实地指导服务，确保农事活动有序开展。深入开展“听民声、察民情、暖民心”活动，认真听取各级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和社会各界对疫情防控的意见建议，及时研究、调整和完善疫情防控措施。建立健全群众诉求快速反应处置机制，加强情绪疏导，及时保障群众各种服务需求。

责任单位：区发改局、商务局、教育局、工信局、住建局、城管局、卫健局、农水局、民政局、信访局、行政服务中心管委会，各镇人民政府、山腰街道办事处

13. 成立企业复工复产服务专班。协调解决疫情防控期间企业实际困难，做好生产要素调度、服务跟踪、政策兑现落实等工作。加大协调解决问题力度，建立企业微信群，启动快速响应机制，帮助企业解决车辆、人员高速卡口通行、货车司机核酸检测等问题。开展误判人员信息登记汇总，帮助企业员工及时转码。通过“泉港区中小企业公共服务平台”微信公众号、“福传泉港”、“惠企政策群”等方式，加大宣传省市区已出台的抗疫助企保民生发展措施，引导企业用足用好省中小微纾困增产增效支持泉州的35亿专项贷款额度，帮助企业共渡时艰。

责任单位：区发改局、商务局、工信局、卫健局、市场监管局，各镇人民政府、山腰街道办事处

四、工作要求

（一）建机制，提效率。在统筹疫情防控的基础上有序恢复

和推动经济社会发展任务重、时间紧，各相关责任单位要以“坐不住”“等不起”“慢不得”的状态，抓紧研究、部署和落实。要落实“任务项目化、项目清单化、清单具体化”要求，围绕本工作方案制定的13条重点任务进行细化分解，落实到具体抓手、具体项目上，积极有序恢复正常生产生活秩序，确保全区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

（二）强调度，优服务。各相关责任单位要加强横向沟通和纵向联系，采取一线工作法，靠前服务，及时研究解决问题，推动职责范围内的各项工作有序开展。要用足上级部门有关扶持政策，主动争取对接政策、项目、资金等方面支持。要分类施策、精准扶持，指导帮助复工复产企业和项目解决疫情防控和复工复产中的困难和问题，及时了解和掌握企业、项目复工复产情况，做好生产要素调度、审批审核服务、政策兑现落实等工作。各级各部门要进一步提振信心，区疫情防控指挥部要会同区委宣传部，发挥各媒体平台的作用，讲好泉港故事，讲好本次防控的成效，讲好防控当中展现出来的泉港力量、泉港速度、泉港效率。

（三）严督查，促落实。区政府督查室、效能办要及时督查通报各项任务进展情况，及时表彰先进、总结好经验好做法，对于工作推进不力、失职失责的责任部门和相关人员，及时跟进问责。各相关责任单位主要负责同志要加大督促落实力度，引导广大党员干部勇于担当作为、激情干事创业，确保统筹推进疫情防

控与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各项决策部署不折不扣落实到位，有关情况及时报告区政府。

泉港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4月3日印发
